

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厅
安徽省教育厅文件
安徽省科学技术厅

皖经信科技〔2022〕25号

关于依托工业互联网平台
推进产学研深度融合的实施意见

各市经信局、科技局，各高等学校、科研院所、有关单位：

为利用工业互联网构建平台化聚合、智能化服务、市场化运营的产学研协同创新新模式，推进企业、高校和科研院所的深度融合，打通科技成果转移转化通道，激发全社会创新创业活力，现提出如下实施意见。

一、打造统一的产学研合作综合平台

依托“羚羊”工业互联网平台，聚合我省现有皖企服务云、省科

技成果对接登记平台、国家大学科技园等科创资源，以及柠檬豆、猪八戒网、优质采等科创型互联网平台，搭建安徽省产学研合作协同创新平台体系，形成“羚羊”主平台+多领域、多行业、不同技术的差异化的平台群，在“羚羊”平台中创建云端工作台，以零代码、低代码等技术搭建创新需求对接相关应用功能，打造以“云端研发APP+专业科创平台”为核心的科创服务体系，实现省内职能部门之间、各市之间、各行业之间的交流互动，并逐步开放接入其他科创平台等外部创新链和供应链，更大范围整合资源，为我省产学研科创活动服务。（省经济和信息化厅牵头，省教育厅、省科技厅配合）

二、促进科研成果上平台

引导高校和科研院所全面梳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科技成果，将先进适用的科技成果登记认证后录入“羚羊”平台，并把科技成果转化情况纳入职称评定业绩，提高科研人员的积极性。

鼓励科研人员个人成果上平台，开设专门的绿色端口，建立独立的个人账户，让科研人员能够方便、安全地将个人的科研成果上平台，及时面向社会发布。（省教育厅、省科技厅按职责分工分别牵头）

三、引导中小企业用平台

加强“羚羊”平台宣传推广，将运用工业互联网平台促进产学研深度融合的相关业务，纳入工业互联网“万人培训”内容，并作

为服务企业各项活动的重要组成部分。

在“羚羊”主平台上开设“企找科”栏目，方便企业在平台上查询新技术、新产品、新工艺等科研成果；开设“科找企”栏目，进行线上对接，线下合作，促进科技成果转化。建立跟踪机制，将对接成功的项目及时纳入“双创”“专精特新”等各类培育计划。

在“羚羊”平台上开启“企业科研需求”通道，引导中小企业在平台上登记注册，从需求侧及时发布科研求助。加强“羚羊”平台智能化水平，提高求助需求的智能分发效率和科研人员“揭榜挂帅”成功率。（省经济和信息化厅牵头）

四、建立专家智库与创新资源池

“羚羊”平台基于高校、科研院所、科技型企业、技术转移服务机构的专家资源，建立省产学研工业互联网综合平台专家智库，组建一支由 20 名左右专职专家、50 名左右兼职专家和 500 名左右随机咨询专家构成的智库团队，对平台上科技成果在线甄别，保证科创资源的高质量，提高科技成果的转化率。采用社会招募的形式引入技术服务队伍，为供需双方提供相应的法律、知识产权、创业孵化、无形资产评估等技术服务。

建立创新资源池，对有条件的企业，通过开放生产线，联合对口高校、科研院所共同建立中试基地，吸引科技成果开展中试，促进校（院所）企合作，推动企业转型升级，推动成果产业化；

通过工业互联网平台整合实验室、仪器设备、工业软件、工业设计、技术转移等软硬件创新资源，建立共享机制，实现创新要素的低成本高效率覆盖。

（省经济和信息化厅牵头，省科技厅、省教育厅配合）

五、高频次开展对接活动

每年开展各种线上、线下产学研对接活动 100 次以上，形成交易额 100 亿元以上，充分调动社会各方面参与科技创新的主动性、积极性。

线上，吸引企业、高校、科研院所等各类创新主体共同参与，通过科研难题揭榜挂帅、企业出题专家答题、“安徽科技大市场”，以及定期举办技术成果在线推广和交易等一系列活动，挖掘技术需求“榜单”，展示先进适用科技成果，有效聚集创新要素，实现常态化、可持续的科技成果供需对接。

线下，开展平台进科研机构、平台进高校、平台进园区等活动，增强平台粘性。利用“1024”开发者节、科研成果推介沙龙等活动，提升产学研融合创新活跃度。借助创新创业、工业数字孪生等赛事活动和对获奖团队进行资金奖励、给予风投基金和政策支持等手段，提高成果转化率。

（省经济和信息化厅、省科技厅、省教育厅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六、成立组织建立机制

建立由省经济和信息化厅牵头，省科技厅、省教育厅等部门

为成员单位的联席会议制度，定期召开专题会议部署工作任务、通报工作进展情况、评估工作成效和协调解决跨区域跨领域跨部门的重大问题。搭建政产学研会商平台，每年召开一次会议，围绕人才供需衔接、学科专业布局调整、科技研发和科技成果转化等深入对接，明确年度重点工作任务，形成协同推进的长效机制。

组建全省产学研工业互联网平台日常工作推进专班，统筹做好平台建设、资源整合、供需对接、督导服务等工作。

以“羚羊”平台为主体，联合柠檬豆、猪八戒网、优质采等工业互联网平台，建立工业互联网产学研深度融合创新服务联合体，通过优势互补，相互协作，实现资源共享、价值共享。

（省经济和信息化厅牵头，省科技厅、省教育厅配合）

七、发挥政策资本聚合作用

统筹经信、科技、教育等部门相关政策资金，鼓励和支持高校、科研院所开展面向产业发展迫切需要的科技研究，支持企业与科研机构创新合作，打通科技成果转移转化通道、企业技术难题协同攻关通道、研究生校企联合培养通道。

鼓励省级现有股权投资基金通过参股、跟投等方式对科技成果技术创新、应用示范和产业化予以支持。

引导社会资本投资科技成果转化，通过风险补偿、贷款贴息、知识产权质押融资保险补贴等方式，支持银行、保险机构、担保

公司等金融机构为科技成果转化提供信贷融资服务。

(省经济和信息化厅、省科技厅、省教育厅按职责分工负责)



